

桃園市龜山區龜山國民小學 函

地址：33343桃園市龜山區萬壽路2段933巷
14號

承辦人：特教組長 吳東壁

電話：03-3203571*612

傳真：03-3505753

電子信箱：sgwdb0216@yahoo.com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新屋區新屋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10月11日

發文字號：龜小教特字字第1110007057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有關本校辦理「桃園市111年度加強各校教職員及家長特
教知能研習」，請鼓勵所屬教師、家長及教師助理員踴躍
報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桃園市政府教育局111年5月10日桃教特字第
1110039896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研習主題：自閉症及情障學生的認識與輔導。
- 三、研習講師：顧維倫心理師。
- 四、研習時間：111年11月9日(星期三)13時至16時。
- 五、研習地點：本校培英樓四樓視聽教室。
- 六、研習對象：本市教職人員、特教助理員、家長。
- 七、報名方式：請於111年11月8日(星期二)前至全國特殊教育
資訊網 (<https://special.moe.gov.tw/study.php>) 點選
桃園市/學年 111學年上學期-點選「登錄單位-龜山國小」
報名。
- 八、研習時數：全程參與者核發研習時數3小時，參與人員在不

輔導室 111/10/11 11:52



1110007092

無附件



影響課務及不支領代課鐘點費原則下，請准予公假登記。

九、注意事項：為響應環保政策，請自備水杯；餐與研習者請佩戴口罩、手部消毒，配合量體溫。

十、如有疑義請洽本校輔導室特教組長，電話：03-3203571分機612。

正本：本市各市立國小、本市各市立國中（含完全中學國中部）

副本：電
交
2022/10/11
11:26:02
文
章

校長 丁伯強